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0日以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 年 10 月 28 日 14:00 在南京市栖霞区元化路 8 号 28 幢(仙林南大科学园智慧园 6号 C 栋 3 楼) 公司 C310 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任桐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及相关中介机构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 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后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报告内容及 格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 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 cninfo. com. cn)的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后同意修订《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相关条款的修订最终以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审议通过后的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和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后同意制定和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股东会议事规则》等)。 其中部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及业务活动需要,除已审议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拟接受关联方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江苏银行")提供的银行活期存款、中低风险理财等现金管理业务及银行授信额度,预计日均活期存款不超过 2亿元,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 2亿元,银行授信额度不超过 1亿元。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上述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相关事项。关联董事任桐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审议通过后的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 com. cn)。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 相关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